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有关文件要求对公司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做出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也不涉及公司以往年度追溯调整。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新颁布的会计准则及文件要求，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决定对现行会计政策做出变更。

2019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变更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一）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二）将“管理费用”项目分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

（三）前述事项对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重述情况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报表项目	金额	报表项目	金额
应收票据	256,462,173.9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98,866,504.57
应收账款	142,404,330.63		
应收利息	481,100.00	其他应收款	3,893,940.80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3,412,840.80		
固定资产	976,854,626.14	固定资产	976,854,626.14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160,630,179.78	在建工程	161,314,572.88

工程物资	684,393.10		
应付票据	63,247,783.2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3,315,421.85
应付账款	140,067,638.65		
应付利息	-	其他应付款	130,285,917.10
应付股利	5,807,597.26		
其他应付款	124,478,319.84		
管理费用	157,121,899.61	管理费用	124,835,459.71
		研发费用	32,286,439.90
盈余公积	91,912,674.45	盈余公积	92,412,088.36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对公司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做出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也不涉及公司以往年度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是对公司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做出的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也不涉及公司以往年度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是对公司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做出的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也不涉及公司以往年度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3 月 29 日